

2024年度清远市清新区应急管理局（本级）
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清远市清新区应急管理局（本级）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二、单位机构设置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清远市清新区应急管理局（本级）2024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清远市清新区应急管理局（本级）2024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清远市清新区应急管理局（本级）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一）负责全区应急管理工作，指导各镇各部门应对安全生产类、自然灾害类等突发事件和综合防灾减灾救灾工作。负责安全生产综合监督管理、工矿商贸行业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工作。

（二）拟订全区应急管理、安全生产等政策，组织编制区应急体系建设、安全生产和综合防灾减灾规划，拟订相关规范性文件并组织实施。

（三）统筹全区应急预案体系建设，建立完善事故灾难和自然灾害分级应对制度，组织编制区总体应急预案和安全生产类、自然灾害类突发事件专项预案，综合协调应急预案衔接工作，组织开展预案演练，推动应急避难设施建设。

（四）组织指导各镇各部门使用省市统一的应急管理信息系统，负责信息传输和共享，建立监测预警和灾情报告制度，健全自然灾害信息资源获取和共享机制，依法统一发布灾情。

（五）组织指导应对安全生产类、自然灾害类突发事件工作。组织指导协调全区安全生产类、自然灾害类等突发事件应急救援，承担区应对重大灾害指挥部工作，综合研判突发事件发展态势并提出应对建议，协助区委、区政府制定的负责同志组织重大灾害应急处置工作。

（六）统一指挥协调全区各类应急专业队伍，建立应急协调联动机制，推进指挥平台对接，提请衔接解放军和武警部队参与

应急救援工作。

（七）统筹全区应急救援力量建设，负责森林火灾扑救、抗洪抢险、地震和地质灾害救援、生产安全事故救援等专业应急救援力量建设，指导各镇各部门和社会应急救援力量建设，协调综合性应急救援队伍建设。

（八）负责全区消防管理工作，指导消防监督、火灾预防、火灾扑救等工作。

（九）指导协调森林火灾、水旱灾害、冰冻、台风、地震和地质灾害等防治工作，负责自然灾害综合监测预警工作，指导开展自然灾害综合风险评估工作。

（十）组织协调全区灾害救助工作，组织指导灾情核查、损失评估、救灾捐赠工作，按权限管理、分配救灾款物并监督使用。

（十一）依法组织指导全区生产安全事故调查处理，监督事故查处和责任追究落实情况。组织开展自然灾害类突发事件的调查评估工作。

（十二）开展应急管理方面的交流与合作，参与安全生产类、自然灾害类等突发事件的跨区域救援工作。

（十三）制定全区应急物资储备和应急救援装备规划并组织实施，牵头建立健全应急物资信息收集和调拨制度，在救灾时统一调度。

（十四）负责全区应急管理、安全生产宣传教育和培训工作，组织指导应急管理、安全生产的科学技术研究、推广应用和信息化建设工作。

二、单位机构设置

本单位内设6个机构：办公室、综合协调股（行政审批股）、综合应急救援股、危化品和火灾监督管理股、安全生产基础股、执法股。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本部门决算为单位本级决算。

第二部分：清远市清新区应急管理局（本级）2024年度部门决算表

表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清远市清新区应急管理局（本级）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863.3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2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3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5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0.00
八、其他收入	8	128.89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126.27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27.29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139.05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1,693.26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1,992.22	本年支出合计	57	1,985.87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8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6.18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12.54
总计	30	1,998.40	总计	60	1,998.40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单位：清远市清新区应急管理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992.22	1,863.33	0.00	0.00	0.00	0.00	128.8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6.35	116.71	0.00	0.00	0.00	0.00	9.6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26.35	116.71	0.00	0.00	0.00	0.00	9.64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2.71	22.7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3.49	63.85	0.00	0.00	0.00	0.00	9.64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0.14	30.14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7.29	27.29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7.29	27.29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7.29	27.29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39.05	139.05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39.05	139.05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3.76	53.76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85.29	85.29	0.00	0.00	0.00	0.00	0.00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699.54	1,580.28	0.00	0.00	0.00	0.00	119.26
22401	应急管理事务	1,372.88	1,253.62	0.00	0.00	0.00	0.00	119.26
2240101	行政运行	800.86	782.66	0.00	0.00	0.00	0.00	18.20
2240108	应急救援	424.55	424.55	0.00	0.00	0.00	0.00	0.00
2240199	其他应急管理支出	147.47	46.41	0.00	0.00	0.00	0.00	101.06
22407	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	326.66	326.66	0.00	0.00	0.00	0.00	0.00
2240703	自然灾害救灾补助	173.06	173.06	0.00	0.00	0.00	0.00	0.00
2240704	自然灾害灾后重建补助	1.60	1.60	0.00	0.00	0.00	0.00	0.00
2240799	其他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	152.00	152.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单位：清远市清新区应急管理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985.87	812.75	1,173.12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6.27	116.71	9.56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26.27	116.71	9.56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2.71	22.71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3.41	63.85	9.56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0.14	30.14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7.29	27.29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7.29	27.29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7.29	27.29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39.05	139.05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39.05	139.05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3.76	53.76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85.29	85.29	0.00	0.00	0.00	0.00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693.26	529.70	1,163.56	0.00	0.00	0.00
22401	应急管理事务	1,366.60	529.70	836.90	0.00	0.00	0.00
2240101	行政运行	794.59	529.70	264.89	0.00	0.00	0.00
2240108	应急救援	424.55	0.00	424.55	0.00	0.00	0.00
2240199	其他应急管理支出	147.47	0.00	147.47	0.00	0.00	0.00
22407	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	326.66	0.00	326.66	0.00	0.00	0.00
2240703	自然灾害救灾补助	173.06	0.00	173.06	0.00	0.00	0.00
2240704	自然灾害灾后重建补助	1.60	0.00	1.60	0.00	0.00	0.00
2240799	其他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	152.00	0.00	152.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清远市清新区应急管理局（本级）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863.3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0.00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16.71	116.71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27.29	27.29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139.05	139.05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1,580.17	1,580.17	0.00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1,863.33	本年支出合计	59	1,863.22	1,863.22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11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0.22	0.22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11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1,863.44	总计	64	1,863.44	1,863.44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清远市清新区应急管理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1,863.22	812.54	1,050.6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6.71	116.71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16.71	116.71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2.71	22.71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3.85	63.85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0.14	30.14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7.29	27.29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7.29	27.29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7.29	27.29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39.05	139.05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39.05	139.05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3.76	53.76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85.29	85.29	0.00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580.17	529.49	1,050.68
22401	应急管理事务	1,253.51	529.49	724.02
2240101	行政运行	782.55	529.49	253.06
2240108	应急救援	424.55	0.00	424.55
2240199	其他应急管理支出	46.41	0.00	46.41
22407	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	326.66	0.00	326.66
2240703	自然灾害救灾补助	173.06	0.00	173.06
2240704	自然灾害灾后重建补助	1.60	0.00	1.60
2240799	其他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	152.00	0.00	152.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单位：清远市清新区应急管理局（本级）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735.05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1.85
30101	基本工资	110.23	30201	办公费	3.19
30102	津贴补贴	292.85	30202	印刷费	0.00
30103	奖金	114.55	30203	咨询费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5.06	30204	手续费	0.10
30107	绩效工资	0.00	30205	水费	0.29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65.04	30206	电费	4.29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28.97	30207	邮电费	0.85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6.23	30208	取暖费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00	30211	差旅费	0.16
30113	住房公积金	69.74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0.57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2.39	30214	租赁费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5.64	30215	会议费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00
30302	退休费	22.71	30217	公务接待费	1.16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61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1.24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11.70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0.00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0.98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3.81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93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90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760.69		公用经费合计	51.85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单位：清远市清新区应急管理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结余情况。
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清远市清新区应急管理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单位：清远市清新区应急管理局（本级）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45.80	0.00	43.00	18.00	25.00	2.80	29.99	0.00	28.56	17.58	10.98	1.44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清远市清新区应急管理局（本级）2024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2024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年度收入总体情况

清远市清新区应急管理局（本级）2024年度总收入1,998.4万元，其中本年收入1,992.22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863.33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467.62万元，增长33.5%。主要变动情况：一是根据来文调整提升基本工资、养老缴费、职业年金、医疗保险等基数导致收入有所增加，二是根据工作实际需要，年底追加我局应急工作经费，导致收入有所增加，三是本年度纳入部门预算应急统筹专项资金收入有所增加。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事业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6. 经营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8. 其他收入128.89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122.82万元，增长2,022.5%。主要变动情况：财政存量资金拨入工资待遇调整纳入养老保险、职业年金缴费基数单位补缴资金、应急指挥中心建设及运行维护经费、安全生产监管监察工作经费资金增加。

（二）年度支出总体情况

清远市清新区应急管理局（本级）2024年度总支出1,998.4万元，其中本年支出1,985.87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812.75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201.99万元，下降19.9%。主要变动情况：一是有公务员调走及年度上中旬有人员退休，导致在基本工资、养老比缴费、职业年金、医疗保险、办公费等方面支出经费有所减少。

2. 项目支出1,173.12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785.53万元，增长202.7%。主要变动情况：一是根据工作实际需要，年底追加我局应急工作经费，导致收入有所增加，二是本年度纳入部门预算应急统筹专项资金收入有所增加；三是上级拨付用于救灾资金及提升基层防灾能力的项目增加。

3. 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经营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表说明

（一）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入说明

清远市清新区应急管理局（本级）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入合计1,863.33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863.33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467.62万元，增长33.5%；主要变动情况：一是根据来文调整提升基本工资、养老缴费、职业年金、医疗保险等基数导致收入有所增加，二是根据工作实际需要，年底追加我局应急工作经费，导致收入有所增加，三是本年度纳入部门预算应急统筹专项资金收入有所增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

入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

（二）2024年度财政拨款支出说明

清远市清新区应急管理局（本级）2024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合计1,863.22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863.22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673.88万元，增长56.7%；主要变动情况：一是根据来文调整提升基本工资、养老缴费、职业年金、医疗保险等基数导致收入有所增加；二是投入提高基层防灾能力的经费有所增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

三、2024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清远市清新区应急管理局（本级）2024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29.99万元，完成全年预算45.8万元的65.5%，比上年决算数增加19.11万元，增长175.5%。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万元的--%（基数为0，不可比），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28.56万元，完成预算43万元的66.4%，比上年决算数增加20.57万元，增长257.5%；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决算为17.58万元，完成预算18万元的97.7%，比上年决算数增加17.58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10.98万元，完成预算25万

元的43.9%，比上年决算数增加2.99万元，增长37.4%；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1.44万元，完成预算2.8万元的51.3%，比上年决算数减少1.46万元，下降50.5%。

2024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小于预算数的主要情况：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

2024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大于上年决算数的主要情况：按照执法监管工作需求，2024年度购置一辆公务用车。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28.56万元，占95.2%；公务接待费支出1.44万元，占4.8%。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28.56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17.58万元，公务用车购置数1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10.98万元，公务用车保有量为5辆，主要用于全区应急管理、三防、森林防灭火和安全生产监管监察等各项工作开展日常检查、监督和执法工作。

3. 公务接待费支出1.44万元，主要用于接待上级部门的工作调研和专项检查工作，共接待国外、境外来访团组0个，来访外宾0人次；发生国内接待11次，接待人数共112人。主要包括接待上级单位公务来访、检查督查等为主。

四、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4年度本单位机关运行经费支出51.85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190.14万元，下降78.6%。主要增减变动情况是：我局严格落实上级要求，厉行节约各项办公支出，本年租赁费、委托业务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减少。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4年度本单位政府采购支出总额191.67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2.07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189.59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191.67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160.18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83.6%；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1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0.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10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单位共有车辆5辆，其中，机要通信用车2辆、应急保障用车3辆；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四）2024年度绩效评价情况的说明

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组织对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3个，二级项目3个，共涉及资金253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72.28%；组织对2024年度0个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0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0%；组织对2024年度0个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开展绩效自评，共

涉及资金0万元，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0%。

我单位没有开展重点绩效评价。

我单位没有开展整体支出绩效自评。

绩效自评结果。 我单位今年开展了3个项目绩效自评。

我单位项目绩效自评情况：3个项目全年预算数为278万元，执行数为253万元，完成预算的91%。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一是提高突发事件应对能力。二是全区安全生产形势保持总体稳定；三是提前开展预防性工作，减少或消除隐患风险。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一是加强项目入库预算绩效目标管理；二是加强对预算执行的控制；三是完善预算项目绩效自评。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一是完善预算项目入库绩效申报；二是加强日常组织管理；三是加强绩效导向中，运用科学方法开展绩效评价工作。

本年度无开展以省级部门为主体的重点绩效评价工作。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具体包括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具体包括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具体包括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具体包括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项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